

平安银行离岸异常汇入款承诺入账申请书

平安银行:

我司收到贵行通知, 贵行编号为 IR _____, 金额为 _____ 的汇入款, 由于 _____ 未能将该款项解付入我司账户, 现向贵行申请将该款项解付至我司账户 OSA _____, 并向贵行保证并承诺:

1、入账后, 如汇款人或任何第三方对该款项主张权利而使贵行蒙受损失, 贵行有权向我司追索该笔款项, 孳生的利息及所有费用由我司承担。贵行有权从我司账户扣除已入账款项并退回汇出行, 由此引致的所有费用由我司承担, 并授权贵行从我司账户中扣除, 我司不得就此申张任何权利。

2、无论贵行是否发生实际损失, 只要汇款人或第三方对该笔款项主张权利, 贵行均有权直接冻结或扣划我司账户中款项用于履行生效的法律文书。

3、我公司授权贵行对此笔承诺入账的款项收取 USD20 (或等值币种) 的费用, 手续费从该笔汇入款中扣除。

客户名称:

有权签字人签字:

(请用留存本行之印鉴签署)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如您对本协议存在任何意见或建议, 您可通过客服电话 (投诉热线 95511-3-8、95511-2-8 (信用卡))、官方网站 (<http://bank.pingan.com>) “在线客服”、平安口袋银行 APP “在线客服”、平安数字口袋 APP “在线客服”、投诉电子邮箱 callcenter@pingan.com.cn, 或平安银行各营业网点进行咨询和反馈。我行受理您的问题后, 将在时效内核实并为您提供解决方案。

-----银-----行-----审-----批-----栏-----

平安银行 _____ 分行专管员 (客户经理) 申请理由:

承诺书入账: 客户通过分行审核, 已列入我行可承诺入账客户名单。我行已审核确认客户提交的资料真实, 确定该笔汇款确属上述客户所有。如汇款人或任何第三人对上述款项主张权利而使我行蒙受损失, 我分行将负责向客户追索该笔款项、孳生的利息及所有费用。

已提交审批资料: 贸易发票 贸易合同 货权单据 其它

◆ 分行审批意见 (如为分行权限, 此为终审):

经办人员签字:

审批人签字:

◆ 总行审批:

经办人员签字:

审批人签字: